

内 部 明 电

发电单位 舞钢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等级 特提 舞防办明电〔2023〕20号



舞钢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加强降雨间歇期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镇、街道），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29日17时至30日7时，我市出现分散性阵雨。28日17时至30日07时，我市最大降水量为金菇菌业105.4mm，全市平均降水量78.1mm。强降雨过后，土壤含水量高，地质灾害具有滞后性，易出现地质灾害、滑坡、塌方等，可能威胁群众安全。石漫滩、田岗等大中型水库正在控泄，部分小型水库自由出流，水库上下游存在放牧、钓鱼、游玩、捕捞等滞留行为，极易发生溺水等事故。随着雨情的初步稳定，转移安置群众返回的意愿强烈，

安全管理形势严峻。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工作安排，现提出工作要求如下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一、加强水库泄洪安全管理。一要强化安全巡查，重点是水库泄洪期间上下游，左右岸，严防发生人员溺亡等事故。水库所在相关乡镇（办）政府要加强下游河道巡查、管理，水利部门及工程运行管理单位要加强管理范围巡查排查，密切关注库区沿线村庄、居住区、建筑物、涉水在建工程、景区等重点部位，及时有效排查和处置各类险情。泄洪期间，坝下水域严禁游泳、垂钓、洗涤、放牧等活动。二要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微信、横幅等方式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引导广大群众增强安全意识，自觉远离库岸、泄洪河道等危险区域，不到行洪河道附近观水、捕捞、垂钓、游泳、洗涤等。三要落实相关乡镇（办）属地责任，水库管理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，加强安全宣传，安排专人及时劝导涉水群众安全有序撤离。对拒不接受劝导的，由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将其带离危险区域并予以训诫。

二、加强地质灾害巡查检测。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和地灾防御责任人要按照地质灾害防御“汛后复查”的工作要求，持续开展巡查监测，详细掌握已知地灾隐患点发展状态，动态调整防范重点。对新发现的隐患点，要组织地勘单位查明灾害成因、危害程度和发展趋势，纳入群测群防工作体系，制定专项防灾预案，落实监测预警和临灾避险等各项措施，确保万无一失。各乡（镇、

街道)要根据自然资源部门的专业意见,持续做好地质灾害避险转移工作,确保不发生意外。

三、加强避险转移群众管理。据气象部门预测,近日我市仍有部分阵雨、雷阵雨天气,天气形势趋于稳定,乡(镇、街道)政府要加强避险返回安全管理工作,要及时组织水利、交通、住房城乡建设、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对回迁区域内的道路、房屋及地质灾害等进行全面检查评估,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组织转移群众有序返回。

2023年7月30日